

2023 年度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南京市质量发展与先进技术应用研究院)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 单位基本情况

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南京市质量发展与先进技术应用研究院）（简称南京质检院）成立于 1983 年，是依法设立并经国家授权的综合性产品质量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致力于为政府履责提供技术支撑、为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服务、为社会安全提供技术保障。服务范围覆盖“检测、认证、标准、培训、咨询、科技研发、成果转化”等多个领域。连续多年被评为国家 I 类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获评江苏省科技服务业百强机构。2020 年经南京市委编办批复成为南京市市属科研院所。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深圳分院、江北分院、党建办公室、科技人才部、财务管理部、质量装备部、业务发展部（运营管理中心）、NQI 研发中心（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南京市认证技术与风险监测研究所、南京市检测标准与知识产权研究所、国家金银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南京）、国家加工食品及食品添加剂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南京）、国家建材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南京）、国家智能电网应用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江苏）、国家软件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江苏）（南京市信创适配保障中心）、江苏省户外运动用品及场所设施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苏省绿色可降解材料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

心（南京化妆品技术审查中心）、江苏省健康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南京市纤维监督检验中心（消费品检测中心）、南京市粮油质量检测所、南京市食品快速检测验证评价中心。

南京质检院 2023 年底资产总额 37368.12 万元，流动资产 9344.48 万元，非流动资产 28023.64 万元。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净值 22538.61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174.29 万元。

南京质检院现有人员逾 500 人，其中博士和高级职称人员 103 人，硕士以上 182 人，十余人次入选江苏省“333”、“六大人才高峰”、“产业教授”等省部级人才计划。

南京质检院检测能力覆盖软件网络、智能装备等新兴产业，食用农产品、加工食品及食品添加剂、食品接触材料、金银珠宝、建材家居、纺织皮革、化工气体等传统行业共计 55 个大类，549 个小类，省 CMA 检测能力共 4253 项产品，13233 项参数，CNAS 检测能力共 65854 项。

（二）单位收支情况

1. 南京质检院 2023 年预算收入合计 22916.73 万元，其中：年初结余结转 200 万元，占比 0.8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53.33 万元，占比 13.32%；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2999.4 万元，占比 13.09%；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6664.00 万元，占比 72.72%；。2023 年预算支出合计 22916.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80.23 万元，占比 19.55%；项目支出 1772.5 万元，占比 7.73%；经营支出 16664.00 万元，占比 72.72%。

2. 南京质检院 2023 年决算收入合计 24923.0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结余 200 万元，占比 0.8%；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36.52 万元，占比 21.01%；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2503.56 万元，占比 10.0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6562.97 万元，占比 66.46%；其他收入 419.98 万元，占比 1.68%。2023 年决算支出合计 22769.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00.13 万元，占比 18.45%；项目支出 4159.94 万元，占比 18.27%；经营支出 14409.75 万元，占比 63.28%。

（三）单位绩效目标

1. 中长期绩效目标：

（1）整合优势资源，持续提升国家级、省级质检中心创新驱动能力，用科技、检测、标准、认证、知识产权等赋能高效市场监管和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2）充分发挥质量发展与先进技术应用研究院和江北分院、深圳分院的优势，加快重点产业领域能力建设，打造高水平的新型检验检测研发机构。

（3）推进 NQI 重大平台和项目建设，夯实质量共性技术服务能力，聚焦八大产业链及优势产业发展，持续提升“软+硬”一体化服务新兴产业能力。

（4）加快数字化转型，以高技术含量、高知识聚集、高附加值和高水平管理的数字化信息化服务内涵为依托，通过“线上+线下”协同联动，为企业提供系统性服务。

（5）到“十四五”后期，年业务收入规模突破 30000 万元。

（6）健全人才选拔、培养、使用和激励考核机制，加快培养或引进学科带头人和专业领军人才，着力打造高水平科技人才队伍。

2. 年度绩效目标:

(1) 实施“科技+市场”双轮驱动战略，探索构建高效服务市场监管新模式。

(2) 强化党性要求，夯实党员责任担当，落实市级机关工委“六个先锋”标兵和优秀党支部争创工作。

(3) 坚持深化改革和异地发展战略，全力推动江北分院、深圳分院、浙江诸暨实验室高质量建设，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4) 科学高效提升国家软件中心和智能电网中心创新驱动能力，高标准服务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5) 加速提升“质量小站”、“宁来检”一站式集成化全链条产业服务效能，全方位服务自贸区等企业和产业健康发展。

(6) 鼓励技术人员投身科研，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构建产学研用协同合作机制。

二、评价结论

南京质检院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对照考核内容及指标进行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本单位整体绩效情况优秀，自评分 97.1 分（详见附件）。

三、部门履职成效

1. 在“六个先锋”争创中锤炼队伍。立足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痛点，创新树立“科技攻坚先锋”支部品牌，大胆推进工作机制和思想理念改革创新，获评市级机关工委“六个先锋”优秀党支部。

2. 唱出精气神展示新风采。受市局委托，优选党员、团员、骨干共计 80 人组成合唱团，代表市市场监管系统在市级机关工委

组织的“唱响新时代、奋进新征程”合唱比赛中获三等奖，展示南京市场监管人的新风采。

3. 成为全国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中的主要技术支持机构。参与总局多份重要文件的起草编制，牵头制作操作视频和培训课件，开发并维护全国燃气器具及配件“专项整治调查”微信小程序及 PC 端软件操作系统，牵头完成全国“气瓶检验和燃气器具类”专项知识问答题库。

4. 异地发展注入新内涵。以排名第一中标总局青海、西藏地区抽检监测任务，青海、西藏、新疆等地区域协作与技术支撑工作不断拓展。中标深圳市重大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信息统计调查服务项目，诸暨实验室正式运行。

5. 借助“江苏精品”国际认证联盟秘书处平台，发挥 NQI 一站式服务的集成优势，助力 13 家（全省合计 156 家）企业产品获得“江苏精品”品牌认证，在 2023 年江苏质量大会上亮相。信创产品组合适配、无氰工艺、食品安全、绿色建材产品等认证技术取得重要进展。

6. 为政府治理提供智库支撑。承办国家级财政资金交流活动——总局食品监管补助资金绩效评价集中调研，并作成果展示。受省局委托试点开展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制定。承担江苏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项目——无锡国家创建预评估工作，起草《“食安南京”品牌建设指南》。

7. 315 产品安全实验室委托 NQI 对市场销售电动自行车头盔按照新国标进行了风险监测，成为全国唯一的质检机构在央视 315 晚会上亮相。

8. 作为工信部遴选的市场监管系统内唯一质检机构，在全国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发展大会暨科技成果赋值中小企业“深度行”活动上做路演和经验分享。

9. 积极推进质量小站建设与运营。申报的《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集成化服务模式创新研究》获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立项。国家级标准化试点项目《江苏南京“质量小站”一站式服务标准化试点》同步推进。入选第一批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国家强制性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学校用品）名单（全省共2家入选）。成立工作组推进“南京市场监管 NQI 一站式服务云平台”建设。

10. 三项技术创新分获第二届市场监管科研成果奖二等奖、全国服务业科技创新二等奖、2023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作为课题承担单位参与合肥海关技术中心牵头申报的“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NQI 项目《口岸生物危害因子检测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获批立项；作为任务承担单位参与江南大学牵头申报的“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食品安全专项项目“食品安全智慧监管与控制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获批立项；作为任务承担单位参与武汉大学牵头申报的“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数字韧性电网关键技术与国际标准研制”获批立项。申报的总局技术保障专项项目“基于功能纳米纤维的食品中贝类毒素检测新技术研究与应用”获批立项。科研能力在同类机构中位列全省第一，全国前列。

11. 刀刃向内激发内生动力。强化党组织政治功能，组建 31 个一线党小组，确保主体工作全覆盖。出台 NQI 设备采购合规建设系列管理标准，将标准修订工作延伸至“三重一大”各领域，

补足内控短板。运用信息化手段，导入数据中台系统模块，实现检测、业务、财务数据一体化运行，新 OA 系统已上线运行，提升内部管理质效。坚持党对人才工作的全面领导，组建科技人才部。结合“试金石”人才计划，协同管理咨询公司开展全院人才盘点工作，精准定位高绩效人群及末位关爱群体，为人员动态调整及整体工作效能提升提供依据。同时，从业务格局、盈利水平、目标实现及人才质量四个关键维度对各考核单元进行重组，并将市场化所需的各项核心指标及人才盘点结果融入价值分配全流程，建立完善有助释放正能量的考核工作体系。导入卓越绩效管理准则获建邺区政府质量奖。将卓越绩效作为工作指引，以精益管理理念导入管理全程，在“从粗放到精细、从优秀到卓越”的道路上迈出重要一步。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平台效应发挥机制存在短板。院 52 个公共服务平台效应发挥机制在联动赋能全市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中融入度不够，还需进一步聚焦产业“难点”“堵点”，加强机制探索，加大考核激励，释放公共服务平台效能。

2.适应市场竞争存在差距。对标国内外知名检测机构、改制的国有央企，存在诸多冲突，事业单位改革发展在适应市场竞争方面存在较大差距。

3.新兴业务、集成业务、创新性业务的行业影响力还有待提升。作为科研院所在运营机制、管理责任等方面推进力度还不够，落地政策还比较少。

五、有关建议

1. 院科技人才评价工作纳入《南京市科技人才评价改革实施方案》。在评价制度制定、改革任务实施及改革经验总结完善等阶段恳请上级相关部门给予指导和帮助。

2. 恳请上级部门充分考虑所属事业单位的市场属性和公益属性，加强顶层设计，力保南京市场监管系统检验检测机构在全国的竞争力和领先地位。

3. 恳请上级相关部门督导院在预算目标履责强化，系统规划布局能力提升，市场运营战略目标优化，一站式创新模式服务赋能等方面实现新的突破。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南京质检院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院长担任组长，其他院领导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组员共同完成此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对照考核内容及标准，从预算配置、预算执行、资产管理、履职等方面进行了评价，经评价后得分为97.1分。

附件：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
(南京市质量发展与先进技术应用研究院)

2024年4月19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目标值	业绩值	指标解释及评分标准
决策（15分）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2	2	健全	健全	考察工作计划制定是否健全。制定了较健全的工作计划，全面涵盖了职责范围得满分；工作计划不够健全，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2	2	健全	健全	考察中长期规划制定是否健全。制定了较健全的中长期规划得满分；中长期规划不够健全，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明确	明确	考察绩效指标是否明确。单位整体指标体系符合：指标设置完整（指标完整，标准值等要素齐全，核心指标有无缺失），得1分；指标设置科学性（指标合理，评分依据充分，得0.5分；指标可衡量性（指标值量化程度高，数据方便取得），得0.5分。不符合评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合理	合理	考察绩效目标是否合理。制定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5分；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目标任务，得1.5分。不符合评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3	规范	规范	考察内部预算编制是否有相应的制度保障，编制流程是否规范。内部预算编制有相应的制

							度保障，编制流程规范，得1.5分；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得1.5分。不符合评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
						科学	科学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有明确标准得1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1分。符合上述条件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情况扣分。
						科学	科学 考察非税收入的完成情况。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金额/非税收入预算金*100%。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100%，得满分；未达目标值不得分。
						科学	科学 考察按照政府采购要求执行情况。按政府采购要求执行采购，得满分；未执行不得分。
						科学	科学 考察“三公经费”使用变动情况。“三公经费”使用不超支得满分，超支不得分。
						科学	科学 考察公用经费的控制程度。公用经费控制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公用经费预算安排数*100%。公用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考察财政预算资金结转结余情况。结余结转率=年终结转结余/（年初预算数+预算调整数）*100%。结转结余率为 0%，得分：未达目标值不得分。	1	1	0%	0%
		考察财政预算资金预算执行情况。部门预算执行率=年度财政支出数/年度财政预算收入*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不得分。支出以决算数据为准。	1	1	100%	100%
		考察财政预算调整情况。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率=0%得满分；未达目标值不得分。	1	1	0%	0%
		考察资金支付进度是否与项目进度、工作进度等相匹配。支付进度符合率=100%，得满分；未达目标值不得分。	1	1	100%	100%
		考察是否有预算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制定了较为健全的预算管理制度，得分；预算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无预算管理制度，不得分。	1	1	健全	健全
	预算管理	考察非税收入管理的合规性。非税收入项目、收取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得满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1	1	合规	合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1	1	公开	公开	考察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能够在“双平台”公开且公开内容和时限符合要求，得分满分。不符合上述要求，根据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扣分为止。
		基础信息完善性	1	1	完善	完善	考察基础信息是否完善。基础信息完善无遗漏，得满分；每有1处基础信息不完善的地方，扣减0.1分，直至权重扣分为止。
		绩效管理覆盖率	1	1	100%	100%	考察绩效管理是否全覆盖。绩效管理100%全方面覆盖了单位职权范围，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扣分为止。
		资金使用合规性	1	1	合规	合规	考察预算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以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得0.5分；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0.5分。不符合评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扣分为止。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1	1	规范	规范	考察是否有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的资产管理制度，资产采购、配置、处置流程规范得满分，不符合条件，按照实际

							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100%	100%		考察固定资产投入使用率。固定资产利用率=(投入使用的固定资产数/资产购置总数)*100%, 固定资产投入使用率=100%,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0.8	健全	较健全		考察是否有资产管理制度, 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制定了较为健全的资产管理制度, 得满分; 资产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1	0.8	规范	较规范		考察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是否规范。项目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单位相关制度执行, 程序规范, 得满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1	0.8	健全	较健全		考察是否有项目管理制度, 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制定了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 得满分; 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1	1	有效	有效		考察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是否有效。人员管理能够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单位相关制度执行, 程序规范, 得满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	1	100%	100%		考察在职人员人数是否超过编制数。未超过得满分; 超过不得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健全	健全	考察是否有人员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制定健全的人员管理制度得满分。人员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根据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	0.7	100%	97%	考察是否组织业务学习及培训，学习培训的及时性、完成率。组织业务学习与培训且能够按照时限要求及时完成，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1	1	有效	有效	考察纪检监察工作的有效性。纪检监察工作能够有效开展，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组织建设工作及完成率	1	1	100%	100%	考察是否开展组织建设等工作，组织建设工作的及时性、完成率。开展组织建设等工作，且能够按时完成，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指标解释及评分标准	权重	得分	目标值	业绩值	考察是否持续提升 NQI 品牌知名度、偏好度、满意度，促进市场开拓及业务水平增长。工作完成质量，“优”得 3 分；“良”得 2 分；“中”得 1 分；“差”不得分。
履职（30 分）	二级指标	服务各级政府市场监管	重点工作的承担	重点工作的承担	重点工作的承担	重点工作的承担	重点工作的承担
		2022 年南京市缺陷产品召回产品及合格率统计调查	承担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商）品监督抽查	承担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商）品监督抽查	承担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商）品监督抽查	承担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商）品监督抽查	承担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商）品监督抽查

	及风险监 测、认证 等任务	项目、产品 质量监督、 设备采购、 产品质量 监督、粮油 质量保障 专项经费	检验检测批次数	3	2	≥10%	7.1%	考察检验检测批次数是否满足全年业务发展需要有所增长。批次增长率≥10%，得3分，7%≤批次增长率<10%，得2分，5%≤批次增长率<7%，得1分，批次增长率<5%，不得分。
			是否按时完成	3	3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考察是否按时完成各级质量安全监管任务。按时完成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为企业提 供质量技 术服务	信息化建 设、培训经 费、科研专 项、专用设 备购置、检 验业务经 费	业务收入实现增长	3	3	≥3%	6.4%	考察检验检测收入是否比上年同期增长。业务收入增长≥3%，得3分；2%≤业务收入增长<3%，得2分；1%≤业务收入增长<2%，得1分；增长<1%或未增长不得分。
	为企业建 设及有效 保持；资 质能力维 护与拓展	持续资质 能力建设： 院、国家中 心CMA/CNAS 资质维护	客户拓展及维护 情况	3	3	有所增长	有所增长	考察客户是否得到有效维护，是否开拓新客户。老客户得到有效维护，新客户拓展增长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信息化建 设，信息化 办公设备 购置，专用 设备购置、 基建改造、	根据监管、企业服 务需求开展CMA、 CNAS扩项	3	3	≥150个	1900个	考察是否有效开展资质、能力维护与扩项。开展CMA、CNAS新增参数数量是否满足检验检测业务需求。开展CMA、CNAS扩项≥150个，得3分；120个≤开展CMA、CNAS扩项<150个，得2分；100≤开展CNAS扩项<120个，得1分；开展CNAS扩项<100个不得分。
	保持管理 体系有效	检验业务 经费	内部审核、管理评 审要素全覆盖	3	3	有效	有效	考察是否有效开展内部审核、管理评审。能够有效开展内部

									审核、管理评审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22项	考察科技项目申报数量是否满足要求。项目申报≥15项，得3分；10项≤项目申报<15项，得2分；5项≤项目申报<10项，得1分，项目申报<5项，不得分。
								10项	考察科技项目是否按照项目执行完成时间组织验收并通过≥5项，得3分；3项≤组织项目验收并通过<5项，得2分；1项≤组织项目验收并通过<3项，得1分，未进行项目验收或验收不通过不得分。
								5项	考察科技项目是否高质量完成，重点项目是否申报奖项。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目标值	业绩值	指标解释及评分标准		
效益（20分）	社会效益	品牌影响力	7	7	优	优	考察是否持续提升NQI品牌知名度、偏好度、满意度，促进市场开拓及业务水平增长。品牌影响力“优”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经济效益	直接和间接经济效益	7	6	有效	较有效	考察直接和间接经济效益是否有效。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		

								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可持续发展		对提升质量技术监督水平及能力的持续影响程度	6	6	较高	较高	考察对质量技术监督整体工作水平的影响程度。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10	10	≥99%	≥99%	考察服务对象和群众满意度。满意度≥99%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总分				100	97.1			